
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23452新北市永和區成功路1段80號2
樓

承辦人：趙艷玲

聯絡電話：02-8231-7919分機2106

傳真：02-2232-2345

電子信箱：ylchao@aec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會法字第10600129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，請至本會內部網路知識平台/訊息/公文附件及檔案下載(106Z02D07414_10
6D2006468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家發展委員會已成立「個人資料評議中心」，擔任
跨政府機關間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協調平臺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依國家發展委員會106年9月30日發法字第1062002472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處室及所屬機關

副本：